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
承辦人：技佐 林淳鎡

電話：04-22289111 #66106

傳真：04-23289452

電子信箱：asdfg2586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環綜字第11000324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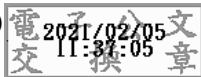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落實及推廣環境教育，本市設有20處具豐富多元課程及在地特色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，請貴府協助轉知並鼓勵轄下機關、公民營事業機構、學校、民間團體等單位踴躍參觀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類型多元，包括自然/生態教育中心、都會公園、農場、風景區、水資源及溼地、博物館、環保/節能設施、文化資產等，每場域皆各具特色，學員可從遊憩中學習環保相關知識，提升環境素養及對環境議題之關注與環境友善思維。
- 二、旨揭20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相關資訊，請至本府環境保護局環境教育資訊宣導網/設施場所與機構 / 設施場所網頁參閱(網址：<https://ee.epb.taichung.gov.tw/>)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臺中市)

副本：本府環境保護局(綜合計畫科)



綜合計畫科 110/02/05 11:57



1100032958

無附件